



琴台客聚

潘國森

## 學童拍拖做什麼？

一男一女兩個未成年中學生「拍拖」談戀愛，他們將會做些什麼事？

區別兒童、青少年或成年人的分界線，有時可以很模糊。時下香港小朋友大概18歲前後完成中學教育，法律上也被定義為成年人，這是個方便的分水嶺。香港地方小，強迫教育（略相當於內地的義務教育）執行得頗為普及，16歲以下青少年絕大部分都在學，這個年齡或以下的小朋友「拍拖」，多數算是中學生談戀愛。16歲在香港法律又是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以後再談。

青少年（或學童）談戀愛，可以視作模仿成年人的行為。成年人拍拖時要做的，三三四歲學童拍拖時大都會做。唯一不可能做的，恐怕是預算三五年之內結婚成家吧！中學生十之八九都不具備這個條件！家長支持，並且負責會鈔才當別論。

成年人談戀愛，較多以「考慮數年內結婚成家」為中長期目標，當然也有些人以發展「只享受婚前性行為而無意結婚」的關係為真正目的。如果雙方在這個結婚不結婚的關鍵議題上沒有共識，就可能有相當麻煩的後遺症。

此下不談「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老套，只分析香港此時的「自由戀愛」主流。

第一步是「結識」。除了自己主動外，還可以是親友介紹，甚或參加有商業服務成分的「相親」活動。

第二步是「約會」。兩人單獨相處，加深了解，再決定是否發展成「情侶」關係。

第三步是以情侶身份「再約會」及進一步、兩步……。以香港的實況，3

年情侶關係已經算是愛情長跑。各種條件成熟的話……

第四步是某種形式的「訂婚」。這可以只是口頭上實說或雙方默認以後較長時間「一起生活」下去；隆重一點的，還可以大排筵席、宴請親朋助興。

第五步就是「結婚」了。至此「談戀愛」的「童話故事」暫告一段落。

以上沒有談及「親熱」一事，此事在第幾步進行因人而異。正式結婚前幹這事，官腔一點叫「婚前性行為」。不帶感情的形容詞是「性交」；也有些人叫「做愛」；文雅的叫「行房」。最基本的就是找個合適的環境（包括時間、地點等等），「溫存」一番。此外還有「同居」，這與單純地「偶發性做一做愛」不同，應要慣常住在同一屋簷下才算。人前人後，兩家自稱是夫妻也可、情侶也好。同居還有另一「技術性」的叫法，是為「試婚」。以香港獨特的社會環境，年輕人成家不易。他們由投身社會賺錢養家，到結識愛人、到戀愛成熟，未必立馬就有結婚組織小家庭的條件。人已成年（都20來歲了）便有「生理需要」，婚前行為就顯得非常合理和「有必要」了。

如上所述，相信是香港超過一半的中學生都從沒有聽說過的。此間鼓動中學生談戀愛的專家，包括社工、心理學家、精神科醫生等等，相信也是超過一半不與中學生談得這麼熟。

筆者願以此論述，送給家長參考。萬一你家遇上仍在唸初中的子女說要談戀愛這種叫人頭痛的麻煩事，也多拿幾件「思想武器」好去見招拆招呀！

情場如戰場，往後各種兇險殘酷的發展方向，要下回分解了。



人生憑闖處

董心

## 小銘的北大夢

去年冬天，小銘忽然鬱悶起來。課堂上，一向樂於主動的他，成了啞巴。那天，當他把郁達夫《故都的秋》讀得乾巴巴的，他的好朋友忍不住調侃道：「哎呀，小銘，你把那色彩豐富的秋天讀成瘦瘦的冬天了！」小銘聽了，勉強露出了一絲似有若無的微笑。

作為老師，我看在眼裏，急在心上。畢竟，還有幾個月要中學畢業、申請大學了，小銘一直成績不錯，不能讓壞情緒影響了學業。可對於這個青春期的男大生，要想挖出他內心的煩惱事，直通通地問就很難奏效，弄不好還會讓他逆反。於是，我暗暗地觀察他放學後的舉動，果然就發現了端倪：一連幾天，他出校之後沒有直接搭乘地鐵回家，而是會去隔壁的女校門前，轉一圈，或者是在校門前的某個士多店站一陣，似乎也並沒有買什麼。

大概是等人未果吧，我猜測着。新年那天，我約他去行山。路上，趁着心情放鬆，我對小銘說：「真正的幸福是不能空等的，不論是學業，還是生活，當然，也包括愛情。」小銘有些害羞地紅了臉。他告訴我，大概是半年前，他在上學的途中結識了隔壁學校的一個女生，「我見到她的那一刻，一下子就喜歡了。後來，只要是到學校上課的日子，我們都會在港鐵站碰面，然後再一起放學，去士多店買吃的，再一起回家。」——難怪，小銘會到士多店外傻傻地站着。我不動聲色，「然後呢？」

「我們的爭執，是在前段時間談到畢業後的方向開始的。她打定主意去英國，而當我說起自己想讀北大時，她露出了嫌棄的神色。」小銘頓了頓，「可那是我一直的理想呀，我試圖讓她理解我，可她竟狠心地切斷聯繫，不再理睬我了！」

原來是因為這個。這樣的事情，其實日日都在發生，又何止是在如小銘一樣的中學生身上？成年人的周圍，因為理想的不同、價值觀的差異，分分合合、聚聚散散的也不少吧。我問小銘是否看過夜空裏的星星，小銘疑惑地點點頭。

我告訴小銘，茫茫的夜空，每一個夜晚的星星都不一樣。那些星星，從來不會定格在某一個位置。因為星星每天都揚起了帆，日夜航行。它們就像是我們人生的小船，帶着自己的河流、自己的季風，有着不同的目的地和方向。星星和星星彼此看到的時候，或許正好是停泊在某一個港口，然後又擦肩而過。只有當最終抵達理想的彼岸，尋找到可以將彼此的光芒匯聚在一起的星星，才能讓人生的航程在瓦藍的蒼穹中光明燦爛。

幸運的是，小銘很快走出了失戀的雨季。前些天，他成功被北大錄取。他發來信息：老師，謝謝你，讓我有信心做忠於理想的那顆星。



心窗常開

潘金英

## 閃光的詩 溫柔內斂

3年前曾於杭州「詩耀童年 教育之光」研討會，聽名詩人王宜振的詩歌分享，他多年倡導詩歌教育，推動詩教工作，令人由衷敬佩！

內地在他及李愛眉老師、眾多詩人推動下，杭州、江蘇、浙江、青島、廣東、海南等地很多學校，自發組織孩子誦詩、賞詩、寫詩，具體切實地指導和啟發孩子，激發其內心的「詩性」，引導他們走進詩意的語文世界，去感悟生活，培養觀察力、想像力、創意表達力，讓一顆顆童心走向詩意人生，讓品德及性格得到熏陶。更提供平台予孩童發表詩作，互展才華，切磋砥礪，反映出少年詩文的丰采。

本港也宜借鏡這詩教之風呀！本地學校雖有歌歌朗誦節、詩歌欣賞講座、詩歌寫作比賽，但難有較長遠或廣泛之詩文栽培計劃。怎樣可推廣詩教呢？

我有多年駐校任教詩作坊的經驗，也在主持之電台節目上，曾邀吳燕青字談詩。她也到過不同學校教學生寫詩，在電台訪談中，她贊同詩教。可惜詩教在香港才剛起步，我讚賞內地的詩教，就是在某次赴潮州詩會時，我結識了吳燕青。文字結緣，惺惺相惜。她很欣賞我和明珠合編的亞洲童詩選《大自然禮贊》，深感亞洲作家為孩子寫的詩亮麗多彩，值得推廣。

今欣悉燕青的詩集《閃閃發光的事物學會匿藏》（見圖）疫情下面世，我覺得她也是同道文友，盼協力推動詩教呀！青少年寫詩，必須多些香港詩人來支持，兒童詩教要推廣，未來主人翁將會更有品有創意！詩的語言，美好富內涵，翻閱吳燕青的詩集，「悅讀」其中一首《媽媽的湯》：

只要在家/我走到哪/  
媽媽端着一碗湯就追我到哪/  
她的湯請一年四季/都可以不重複/  
她像一個神秘的隱居藥師/  
有時深山採藥/有時劈土種藥/  
再用魔方式的配搭，用砂煲煲用燉盅隔水燉……

每當想媽媽時，我就從身上的每一粒細胞裏，舀出一碗又一碗的湯，呼呼喝下。她欣慰地閃光時，溫柔內斂，取材自生活及大自然。其詩令人感受到生活的溫度、四季的變化，感受到天空風雨、大地花草，別有一種詩韻味，柔軟又有光亮，意旨思緒散發出一些安撫人心之氣味，似那莫名中藥，能藥到病除般安撫人呢。

她寫給孩子的詩，用兒童懂的文字，淺顯而意深，如上述《媽媽的湯》一詩，散發着母性的溫柔、豐富的情意，內含媽媽的愛和對子女的用心真情哩！



翠袖乾坤

余似心

## 以心治身

我和不少香港人一樣，久不久便看中醫師調理身體。最近求醫的經驗令我體驗到，好的中醫，不但能醫身，還會治心！我從求診中學到了人生哲理，以心治身，受益終生。

我向來信賴的是一位博士級醫師，他習慣不會問求診者出了什麼問題，而是透過把脈來告訴你身體處於什麼狀況。他今次除說我身體毛病外，還邊把脈邊說：「你經常太心急和焦慮了，這會令你記憶差，血壓升高，要慢活，放鬆自己，別事事擔心，會弄壞身體的……你做人為何這麼沒信心？活到我們這把年紀了，有什麼風浪沒經過？還沒看透嗎？還怕什麼，還要慮什麼？要對自己有信心嘛！」

被他講中要害了，我疑惑地問：「把脈也可以知道我做個人沒自信嗎？」他肯定地說：「是！」

他又對我說：「你知嗎？女性患的乳癌、子宮癌和卵巢癌大都是由於經常動氣和焦慮所引致的，所以要緊記做人

要放開胸襟！」後來他替我做針灸，並請助手為我放血，在兩腿背部彎位以針刺多下，再以拔罐抽出些微血液，即時身體輕鬆多了。

我對中醫理論一竅不通，只覺得高深莫測。我想一個人經常處於焦慮等狀況必會影響血氣流通，不通則有淤塞積聚，放血有助血氣運行通暢。或許醫師也懂鑑貌辨色，可能我當時眉頭深鎖，一副呆子神情。

醫師的話一直留在我心中，時刻提醒自己：別急、別急；放慢、放慢；沒有要擔心的，隨緣、隨遇；自信一點，放膽吧，你可以的……放鬆；別激氣、別激氣、傷身……逐漸，我學習換個角度去看問題，但求心之所安，不留下負能量；在心理上為自己「放療血」。

的確，身體是最誠實的，不正確的做人態度和心態，會對身體造成負面影響，長時間累積下來便成了大傷害，在五臟六腑留下記錄。把脈便像按下電腦鍵，將不良行為和心性記錄呈現出來，最怕的是後悔得太遲。



潘鳴

## 父親的周會

對父親，我的叛逆期來得有些晚，大約是18歲以後。此前，是莫名的冷漠。

父母多年在一所古廟改建的鄉村中學任教，因難歲月裏，憑藉微薄的薪水養育我們4兄妹，全家節衣縮食，日子熬得太不易。由於吃過些紛繁塵世的苦頭，父親內心很封閉，一向訥言寡語，不喜歡交際應酬。與子女情感交融方面也顯得缺乏情商，遠不如母親那般溫潤親和。下班回家總是慵懶地靠在那把有些走形的舊藤椅上，獨自守着蜂窩煤爐，煨一壺水，沖泡一大瓷盅碎末花茶，邊啜飲邊翹着自捲煙，在繚繞的霧氣裏望着窗外天空發呆。與我們相處，他從來沒有親暱之舉，板着脸不苟言笑，過早的滿頭銀白和嘴角兩括深深的法令紋更是放大了他的古板。中學時代，他是我的語文老師和班主任，這處境讓我非常難堪，我害怕與他交流，不知道該稱他老師還是父親，只有盡量誠心沉默。課堂上，我努力將眼神避開，下課後，與他繞着道走。

長時間的冷漠終於釀成針尖對麥芒的叛逆。高中畢業，我背上行囊，奔往農村成為一名「知識青年」。知青點距家並不算遠，我卻很少回去，青春浮華的我開始嫌棄父親的迂腐，看不慣他的某些生活積習，排斥與他作坦蕩的心靈溝通。那年冬季徵兵，我滿懷羞業要穿上綠軍裝萬里赴戎機，不料卻最終因一個莫須有的理由在定兵終審時被刷下。我為此痛苦得徹夜無眠，淚水濕透枕席。父親聞訊騎着自行車風風火火趕來給我做思想工作。他的話語我聽起來都是空洞說教，從心裏一句句全部頂轉去。我不想再聽他嘮叨，使勁抹乾眼淚，故作無所謂之態：「算個啥啊，

招兵名額有限，誰上誰下都正常。你沒事回去吧，我要下田幹農活了。」父親無奈搖頭嘆氣，笨拙地騎上自行車，消失在迷霧中的機耕道上……

下鄉滿兩年要返城就業，父親去找當教育局長的老同學說情，想安排我做教師，我卻直白回話：一輩子呆在農村也不願當教書匠！到了談戀愛的年紀，初交女友頗為不順。偶爾遇上動心的，帶回家卻遭週父親冷待，說人家打眼就不像會過日子的主。而他親親戚給我介紹的女孩，穿着橫祥布鞋一副老實巴交的模樣，我一見心就透涼，堅決拒絕。父親責罵我「渾眼珠」，發誓以後再不管我婚戀之事。我硬生生頂撞：「謝謝！」4兄妹相繼參加工作離開老家後，日漸衰老的父親突然像變了一個人，對子女格外牽掛依戀起來。那時沒有手機，聯繫很不方便，到了周末，父親就早早守在校門口，盼着幾個孩子回家。有時候這個回來那個沒蹤影，他心有不甘，還要在校門口留守許久，似乎要把那條通往遠方的鄉村公路望穿。

孩子們周末不約而同回歸老家的日子，是父親心花怒放的時光。他願指氣使安排母親去廚房備辦我們最喜歡吃的回鍋肉燒腸一類家常飯菜，飯前先招呼我們團團圍坐在大圓桌旁。自己穩坐上席，捧着內揆起了黑垢的大茶盅，呷着茶，一本正經地說：「我們開個家庭周會，各人談談近段時間的工作收穫。」然後指着我：「你是老大，先帶個頭。」起初，我對此事又是心生反感，覺得父親真是乖謬，一家人過周未還弄得這樣正襟危坐，太彆扭了。於是草草應付兩句，尋個藉口起身離座躲進屋間翻書。父親不吱聲，臉卻黑得掙掙出水。

有一回，這一幕被母親瞥見，她跟進裏屋，細聲對我說，你該懂事了，不能這樣對你爸。他生性內向，不善表白，其實心頭在乎你們得很。自從你在縣委宣傳部當了新聞幹事，他天天去等郵遞員為學校送報紙，拿過手先翻看。他一見到你的文章就歡天喜地，舞着報紙四處向同事炫耀：我大兒子的文章又發表了！有一陣你加班許久未回來，他忍不住借學校座機電話打到單位找你，其實就想聊幾句，聽聽你的聲音。可你三言兩語匆匆就完了，還告訴他以後沒要緊事不要佔用工作電話，你不曉得他為此鬱悶了好久。為了這個家，他吃苦耐勞大半輩子，他是真心唯願你們個個都好，愈來愈好……

母親的一番話，猛一下戳到我的軟肋，內疚之情像溫泉水一樣從心底汩汩泛出。那個晚上，我思前想後，深深地自責過往的不孝，因懺悔而輾轉反側。此後，父親的家庭周會成為我們闔家團聚必不可少的重頭戲。每一回，我都恭順地帶頭向他報告工作生活的細枝末節，滿足他的控根挖底，聆聽他的諄諄教誨。傍他而坐，我主動靠近一點點，再靠近一點點……

父親最後一次召集周會，是在縣醫院他的病床前。那個周末，老人已是在胃腸瀰留之際，卻硬撐着依床坐起，聽4兄妹噙淚挨個匯報。他最牽掛的二娃剛剛從遠方漂泊歸來，破例率先發言，告慰老爸：幾年江湖闖蕩，一切安好。其實二弟在外謀生舉步維艱，頗吃了些苦，但此時怎忍心傾訴？接下來個個都報喜訊：我有文章獲了首級大獎；妹妹新晉了職稱漲了工資；年輕的小弟剛拿到任命書，被提拔為廠辦副主任。父親枯瘦蠟黃的臉龐閃現出久違的笑容：「太好了，太好了！」……

是夜，父親溘然長逝。

## 再談肌肉崇拜

我的同事李至穎博士要做一次關於健身的沙龍。有鑒於他擁有完美的身材，明顯的八塊腹肌和二頭肌，邀請他做分享的主辦者顯然是為了讓他分享有效的身材管理方法。但是作為一個人文學科的學術沙龍，僅僅去談論塑形所需要的訓練以及如何做到合理的攝入卡路里是遠遠不夠的。這個職業要求主講者在此開始之前先解決為什麼要去。於是這個問題就變成了一個關於審美的討論。也就是說，要來解決審美為什麼會成為一種審美。因為假如你回答說我健身就是為了讓自己看起來更美，或者說狀態更好，這並不能算是一個真正的答案。你需要繼續追問為什麼你會認為擁有線條分明的身材就是美的。畢竟在唐代，女性以微胖為美，甚至在剛剛過去100年的清代，女性還會裹纏小腳。

不過，一旦將健身當成一種審美來討論，我們就必須採用一個規定——藝術美高於自然美。這是黑格爾在他的《美學》當中給出來的規定。黑格爾的理很簡單，藝術美有人的痕跡，而人之所以與其他生物不同，最

大的差別就在於人是在有意識地行動。既然如此，最具有人性的行為就是意識程度最深的行為。這個結論被同是德國的法蘭克福學派繼承下來，他們於是推斷出人類一切成就中最高成就是藝術。因為藝術什麼都不是，純粹就是一種思考，而它的非功利性又讓它的精神純度最高。

黑格爾所做的這種規定最大的優點在於它讓我們坦然地接受一切人類文明，並將文化延續提升成一個十分重要的、被肯定的位置。因為任何經由人工轉譯過的自然，均代表人的存在。我們要愛這一切，因為這就是我們自己。所以黑格爾完全是那一類守成者，以延續性而非革命性作為生命。

依照這樣的審美標準，勞作式體力勞動顯然更多是出於對物的需要，那些無功用意義的勞動，比如運動員會顯得更具有審美意識。雖然它也要劇烈運動、日曬雨淋、消耗體力和流汗，可是運動員的運動並不是基於某種物的追求，它的競技性讓它除了獲獎什麼都不關注，為了獲獎，他甚至不惜突破身體的各種極限。所以運動的獎勵最重要的是那塊獎牌，

而不是獎金。甚至可以說，獎金只是對於運動精神更高的肯定。它獎勵力量、堅持和天分。

健身是一項運動，不過它甚至比其他競技類運動更具審美意義。這項運動當中對於本能的需要更少，不像其他競技類項目，健身需要掌握的技巧更多。甚至久而久之，你得變成是一個解剖學家，了解身體的各種構造以及肌肉的分布。一旦本能的的部分減少了，它的訓練就完全成了精神性的，甚至接近於藝術。而且，還可以更進一步，我們可以說健身是屬於男人的藝術。它將力量外化成為一種景觀。就好像漫威當中的超人和鐵甲奇俠這類擁有制服的人一樣，肌肉，是男人身上的一件衣服，標誌着男性氣質的極化。所以你會發現一個十分有趣的現象，即便無數女性表示了對於肌肉發達男性的排斥，可是這並不影響男性對於這種行為的執着。而他所獲得的那一身肌肉，會吸引很多其他男性羨慕的目光，這種熱愛是基於一種男性崇拜。這種崇拜既是對力量的崇拜，又有對自律的現代。它於是就成全了全新的審美標準，一種現代性男性主義旨趣。



網人網事

狸美美

## 座機的意義

某日，小狸和一個香港老先生聊天，言語間發現，老先生不僅至今仍會去郵局寄信，而且，他家裏竟然有座機。原諒此刻的小狸可能有些過於訝異，但事實確實是自從來到香港後，小狸家裏就再沒出現過座機——已經20年了。

這不禁讓小狸開始搜索起關於非公司座機的回憶。最主要的一塊當然是來港前北京的家裏。在小狸兒時，內地曾流行一句「樓上樓下，電燈電話」，充分代表着人民生活水平大踏步流星奔小康。那時候，誰家能裝上電話，就相當於今天買了法拉利，更是代表那家「有背景」，或者那人「腦子活、能折騰」。那時候，北京電話只有6位數，後來變成7位，再後來變成8位。要觀號有關係或者銀包給力。

如今，幾十年過去，時代早已默默進入了手機和廉價WiFi的天下，家裏座機拆不拆？成了盤桓在很多人心中多年的人生詰問。不拆真沒用，拆又真捨不得——不僅捨不得當年買的觀號，更是捨不得那麼多年的感情和包含的人生。

另一塊有關非公司座機的回憶應該就是公用電話了。它出現在大學宿舍的樓道裏，是深夜的排隊，是亢奮地等待，是飛揚的青春。它也出現在各個城市的街頭，是安撫遊子孤寂的溫暖雞燈，是連接爸媽的哆啦A夢隨手門。當然，它還出現在數不清的電影裏，是各種或精彩或奇怪人生的監製陀螺，比如《幸福終點站》(The Terminal)中每天駐守等待歸國消息的湯漢斯；比如《來電險事》



信而有征

劉征

別說他了，紐約拆電話亭，連小狸都跟着「心頭一緊，泛泛憂傷」。也因此，小狸頗有些感激香港仍保留着街邊的那些電話亭，雖然它們中的大多數都「不Work」了，但，那又有什麼關係呢？它自己是城市孤島，不妨礙它給人心以庇護；雖絕大多數時無人問津，但卻永遠有鈴聲突然響起的可能。而就這一點溫暖的庇護和奇妙的可能，已經足夠了。有些東西，存在的意義早就超越了本身的功能，不用Work，在那裏就好。

也因此，糾結多年的中國家庭仍然選擇了每月繳上基本話費「留着它」；和電話亭說再見的紐約也宣布將在曼哈頓保留4個開關的「超人衣帽間」；而香港老先生說他從沒想過會不要座機，因為「雖然打的人少，但仍是冇啊，而且鈴聲一響，就知道是真的『老朋友』。」

能超越實用主義，進入到精神層面，應該是真正地奔入小康了吧。